

大同大學學生校外實習須知

為保障同學於校外實習之權益，實習期間應注意下列事項：

一、校外實習前之準備：

1. 選定實習單位後，應先瞭解單位之性質或企業文化、工作地點及交通狀況。
2. 同學於實習前應確認報到所需之資料。
3. 實習報到當日，即視為正式上班日，應遵守實習單位相關規定。

二、校外實習期間應注意事項：

(一) 職場倫理與工作態度：

1. 尊重前輩、虛心學習、認真負責並發揮團隊合作精神。
2. 若發生任何疏失，應勇於承認錯誤；虛心接受指正改善缺失，與他人建立良好的溝通。
3. 應判斷主管交辦事項之優先順序，定時回報工作進度。
4. 面臨無法處理之情況時，應立即協調主管出面協助處理。
5. 確實遵守實習單位之各項人事及業務規定，準時上班不遲到不早退。
6. 實習期間應按規定辦理請假，經核准後始可離開工作崗位，以維護個人及團體榮譽。
7. 實習期間應注意行為操守，違反實習規定以致有損校譽之情事者，依校規處理。
8. 實習結束前，應依實習單位規定將工作交接清楚。

(二) 職場環境安全：

1. 實習期間搭乘或騎乘各類車輛，務必注意自身及交通安全。
2. 實習期間應確認實習場所之安全逃生路線，以利應變緊急狀況或事件。
3. 實習期間如涉及機器設施操作時，應先詳閱操作安全守則，按規定確實操作。
4. 如遇疑似職場性騷擾相關事宜，可向實習單位之負責部門反映；或尋求校內指導教師協助。
5. 如遇緊急狀況或事件，應即刻與家人、實習單位及學校聯繫處理。有任何問題可隨時與教務處同仁聯絡 陳若穎小姐

電話：(02)2182-2928 轉 7564

信箱：jychen@gm.ttu.edu.tw

2023 年 1 月 10 日